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李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348

傳真：(02)8590-6031

電子郵件：ccanny4720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資字第11326601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部電子病歷交換欄位標準及交換欄位，新增「時間
敏感急重症之急性心肌梗塞(AMI)個案登錄表」，及修訂
「電子處方箋」、「調劑單張」共3類單張，請查照轉知
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因應國內醫療機構電子病歷交換需求，擴充電子病歷
交換類別，並擴大其應用範圍，進而提升醫療品質，提供
旨揭3類單張，以應相關運用。
- 二、旨揭資訊公告於本部電子病歷推動專區(最新消息或標準文
件)，網址<https://emr.mohw.gov.tw/>，敬請下載參用。

正本：臺灣醫學會、臺灣兒科醫學會、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牙醫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助產師助產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臨床藥學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藥學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專科護理師學會、中華民國急重症護理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精神衛生護理學會、臺灣腎臟護理學會、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、台灣護理學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學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物理治療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醫事檢驗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、台灣呼吸治療學會、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臨床心理學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

國聯合會、臺灣聽力語言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體技術學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臺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病歷資訊管理學會、台灣健康資訊交換第七層協定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醫學資訊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醫務管理學會、台灣護理資訊學會、台灣精神醫學會

副本：本部醫事司、本部心理健康司、本部口腔健康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台灣醫院協會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



衛生福利部

調劑單張
交換之欄位

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
版本：2.0

日期：113年02月06日

版次修正說明

V1.0(112.09.08)正式預告

V1.1(113.01.24)依照食藥署、醫事司、健保署、高雄市醫師公會、醫師公會全聯會、台灣護理學會、臺大醫院、臺中榮民醫院等單位來文建議及 112 年第二次電子病歷交換類別(單張)制定與管理工作小組會議決議進行修正

1. 修正「醫事機構基本資料」區塊名稱，區塊名稱修正為「醫療機構基本資料」
2. 修正「醫事機構代碼」欄位名稱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醫療機構代碼」
3. 修正「醫事機構名稱」欄位名稱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醫療機構名稱」
4. 刪除「醫事機構地址」欄位
5. 修正「醫事機構電話」欄位名稱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醫療機構電話」
6. 修正「病歷號碼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開立處方箋機構之病人病歷號碼。
7. 修正「體重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若調劑藥物劑量須配合體重而有所調整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8. 修正「就醫識別碼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本次調劑處方所產製之就醫識別碼。

9. 修正「免部分負擔代碼」欄位名稱及欄位說明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部分負擔代碼」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1..1]。
- 10.修正「案件分類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為符合健保申報的需求而設。
- 11.修正「給付類別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為符合健保申報的需求而設。
- 12.修正「藥事服務代碼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為符合健保申報的需求而設。
- 13.修正「處方箋存取授權碼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此資料為確保此處方箋是否被授權。
- 14.修正「歸屬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*]，此欄位為特殊案件分類使用，如：藥事照護計畫、戒菸門診、COVID-19等特殊案件代碼。
- 15.修正「管制藥品使用執照號碼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- 16.修正「醫師聯絡電話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- 17.刪除「藥事人員身分證字號」欄位。
- 18.新增「調劑人員專業證書字號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此欄位等同藥師證書字號。

- 19.修正「藥事人員姓名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1..1]，註：
此為調製藥事人員姓名。
- 20.刪除「國際疾病分類名稱」欄位
- 21.修正「註記」欄位名稱及欄位說明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醫療評估內容註記」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。
- 22.修正原「處方內容」區塊內之「註記」欄位名稱、欄位說明、區塊名稱及位置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須被合併之處方箋註記」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1..1]，合併請填是，預設值為「否」。說明：
同時開立管制藥品及一般藥品時，須開立二張處方箋，並在這二張處方箋此欄位上註記「是」。區塊新增為「須被合併之處方箋註記」區塊，並放置於「處方箋種類註記」區塊之後。
- 23.修正「醫令類別」區塊、欄位位置及欄位說明，修正至「調劑內容」區塊的第一項次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藉由「醫令類別」區分是否為藥品或特殊材料。
- 24.修正「項次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1..1]，使民眾及藥局確認藥品品項數。
- 25.修正「藥品商品名稱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1..1]註：此
為用於調製之藥品名稱。
- 26.修正「藥品批號」區塊及欄位位置，修正至「調劑內容」區塊
「學名」欄位之後。
- 27.修正「不得以其他廠牌藥品替代」欄位名稱及欄位說明，欄位
名稱修正為「不得以其他廠牌藥品替代之理由」，欄位說明修
正為[0..1]，有特殊情況時才填寫。

- 28.新增「調劑之核種名稱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，僅調劑核醫放射性藥品須填寫。
- 29.新增「調劑之放射活度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，僅調劑核醫放射性藥品須填寫。
- 30.新增「完成調劑之放射活度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，僅調劑核醫放射性藥品須填寫。
- 31.新增「完成調劑之核醫放射性藥品數量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，僅調劑核醫放射性藥品須填寫。
- 32.新增「有更換藥品註記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，僅調劑核醫放射性藥品須填寫。
- 33.新增「處方疑義樣態註記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，僅調劑核醫放射性藥品須填寫。
- 34.修正「醫令調劑方式」區塊及欄位位置，修正至「調劑內容」區塊的「自費註記」後面。
- 35.修正「用藥指示」區塊、欄位位置及欄位說明，修正至「調劑內容」區塊的「醫令調劑方式」後面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。
- 36.修正「給藥時間」區塊及欄位名稱，區塊名稱和欄位名稱皆修正為「取藥時間」，
- 37.修正「與用藥對象之關係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參考項目：本人、家屬、朋友、看護、志工、其他
- 38.修正「領藥者姓名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
39.修正「領藥者連絡電話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
40.修正「領藥者數位簽章」欄位名稱及欄位說明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領藥者電子簽章」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
V2.0(113.02.06)正式公告

調劑單張交換之欄位

經制定調劑單張交換之欄位共分成 16 個區塊，73 個欄位內容，
詳細描述於下表。

2024.02.06 版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1	醫療機構基本資料	醫療機構代碼 Hospital ID	[1..1]， 開立處方箋機構代碼
2		醫療機構名稱 Hospital Name	[1..1]， 開立處方箋機構名稱
3		醫療機構電話	[1..1]， 開立處方箋機構電話
4		調劑機構代碼	[1..1]
5		調劑機構名稱	[1..1]
6		調劑機構地址	[1..1]
7		調劑機構電話	[1..1]
8	病人基本資料	身分證號 Personal ID Number	[1..1] 身分證號/護照號碼/居留 證號
9		病歷號碼 Chart No.	[0..1]，開立處方箋機構之 病人病歷號碼
10		姓名 Name	[1..1]
11		性別 Gender	[1..1]
12		出生日期 Birth Date	[1..1] 格式為西元 YYYYMMDD
13		就診年齡 Age	[1..1]
14		就醫身分別 Identity Type	[1..1] 健保、非健保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15		體重 Weight	[0..1]，若調劑藥物劑量須配合體重而有所調整，此欄位為必填
16	門診基本資料	門診日期 OPD Date	[1..1] 等同開立處方日期 格式為西元 YYYYMMDD
17		科別 Department	[1..1]
18		原就醫識別碼	[0..1] 醫療院所開立處方時之就醫識別碼
19		就醫識別碼	[0..1] 本次調劑處方所產製之就醫識別碼
20		部分負擔代碼	[1..1]
21		健保卡就醫序號	[0..1]
22		案件分類	[0..1] 為符合健保申報的需求而設
23		給付類別	[0..1] 為符合健保申報的需求而設
24		藥事服務代碼	[0..1] 為符合健保申報的需求而設
25		處方箋存取授權碼	[0..1] 此資料為確保此處方箋是否被授權
26		歸屬	[0..*] 此欄位為特殊案件分類使用，如：藥事照護計畫、戒菸門診、COVID-19等特殊案件代碼
27		醫師姓名 Physician Name	[1..1]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28	醫事人員基本資料	管制藥品使用執照號碼	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
29		醫師聯絡電話	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30		調劑人員專業證書字號	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此欄位等同藥師證書字號
31		藥事人員姓名	[1..1]， 註：此為調製藥事人員姓名
32	診斷 [1..*]，表示此區塊欄位可以重複出現	國際疾病分類代碼 ICD Code(International Classification of Diseases)	[1..1] 應含主診斷或次診斷之ICD代碼
33		醫療評估內容註記	[0..1]
34	處方箋單號	處方箋單號 Prescription No.	[1..1]
35	處方箋種類註記	處方箋種類註記 Types of Prescription	[1..1]，填寫代碼如下 A：一般處方箋：處方用藥，一次給予7日(含)以下之用藥量 B：慢性病處方箋 C：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D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(一般) E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(慢箋) F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(慢連箋)
36	須被合併之處方箋註記	須被合併之處方箋註記	[1..1]，合併請填是，預設值為「否」。說明：同時開立管制藥品及一般藥品時，須開立二張處方箋，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			並在這二張處方箋此欄位上註記「是」
37	處方箋有效日期	處方箋有效日期	[1..*]包含第二次之後的建議領藥日期 ；格式為西元 YYYYMMDD
38		處方箋註銷註記	[0..1]，註銷請填 Y，並至處方箋有效日期更新為處方箋註銷日期 說明： 用於就醫當次未調劑處方或第2次(含)以後未調劑慢連箋處方之註銷
39	給藥總日數	給藥總日份 Total Medication Days	[1..1]
40	可調劑次數	連續處方可調劑次數 Refill Times	[1..1]
41	調劑序號	連續處方箋調劑序號	[0..1]
42	調劑內容 [1..*]，表示此區塊欄位可以重複出現	醫令類別	[0..1] 藉由「醫令類別」區分是否為藥品或特殊材料
43		項次 Item	[1..1] 使民眾及藥局確認藥品品項數
44		健保代碼	[0..1]
45		藥品商品名稱 Brand Name	[1..1] 註：此為用於調製之藥品名稱
46		學名 Generic Name	[1..1]
47		藥品批號	[0..*]
48		不得以其他廠牌藥品替代之理由	[0..1] 填寫說明： 有特殊情況時才填寫
49		藥品單位含量	[1..1]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50		劑型 Dosage Form	[1..1]，如藥丸、藥水等
51		劑量 Dose	[1..1]
52		劑量單位 Dose Units	[1..1]，如：顆、CC 等
53		頻率 Frequency	[1..1]
54		使用時間	[0..1]，如：飯前後
55		給藥途徑 Route of Administration	[1..1]
56		給藥日數 Medication Days	[1..1]
57		給藥總量 Total Amount	[1..1]
58		給藥總量單位 Total Units	[1..1]，如：顆、CC、瓶等
59		調劑之核種名稱	[0..1]，僅調劑核醫放射性藥品須填寫
60		調劑之放射活度	[0..1]，僅調劑核醫放射性藥品須填寫
61		完成調劑之放射活度	[0..1]，僅調劑核醫放射性藥品須填寫
62		完成調劑之核醫放射性藥品數量	[0..1]，僅調劑核醫放射性藥品須填寫
63		有更換藥品註記	[1..1]，預設為「無」 填寫說明： 有更換藥品時請填寫「有」 無有更換藥品請填寫「無」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64		處方疑義樣態註記	[1..1]，預設為「無」 填寫說明： 處方有疑義樣態時請填寫「有」 處方無疑義樣態請填寫「無」
65		自費註記 Self-pay note	[0..1]，自費標註為“Y”，健保給付標註為“N”
66		醫令調劑方式	[1..1]
67		用藥指示	[0..1]
68	調劑時間	調劑時間	[1..1] 格式：西元 YYYYMMDD HH:MM:SS
69	取藥時間	取藥時間	[1..1] 格式：西元 YYYYMMDD HH:MM:SS
70	領藥者基本資料	與用藥對象之關係	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 參考項目：本人、家屬、朋友、看護、志工、其他
71		領藥者姓名	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
72		領藥者連絡電話	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
73		領藥者電子簽章	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<p>附註說明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 [0..*]：此欄位為可選，可重複出現。(2) [1..*]：此欄位為必要，可重複出現。(3) [0..1]：此欄位為可選，且只有一次。(4) [1..1]：此欄位為必要，且只有一次。			



衛生福利部

電子處方箋 交換之欄位

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
版本：2.2

日期：113年02月06日

版次修正說明

V1.0(111.12.29)正式預告

V1.1(112.03.01)依照食藥署、醫事司、健保署、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及藥師公會等單位來文建議進行修正

1. 新增「醫事機構地址」、「醫事機構電話」二個欄位，欄位說明為必要欄位[1..1]。
2. 新增「出生日期」、「門診日期」、「處方箋有效日期」之欄位說明，新增說明日期格式為西元 YYYYMMDD。
3. 修正「就醫識別碼」與「健保卡就醫序號」欄位，此 2 欄位修正為可選欄位[0..1]。
4. 修正「處方箋種類註記」欄位說明，修正為 F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（慢連箋）
5. 新增「醫師聯絡電話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可選欄位[0..1]，註：開立管制藥品時為必填。
6. 新增「處方箋註銷註記」之欄位說明，新增說明用於就醫當次未調劑處方或第 2 次(含)以後未調劑慢連箋處方之註銷。
7. 修正「不得以其他廠牌藥品替代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 [0..1]，填寫說明：不可替代時始需註明。
8. 新增「藥品單位含量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必要欄位[1..1]。
9. 新增「使用時間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可選欄位[0..1]，如：飯前後。
10. 依 111 年第一次電子病歷交換類別(單張)制定與管理工作小組

會議決議：處方箋與調劑紀錄分開，與調劑相關項目應另製調劑單張。

V2.0(112.03.06)正式公告

V2.1(112.03.28)依照衛福部建議進行修正

1. 修正「藥品商品名稱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。

V2.2(113.02.06) 依照 112 年第二次電子病歷交換類別(單張)制定與管理工作小組會議決議修正

1. 修正「醫事機構基本資料」區塊名稱，區塊名稱修正為「醫療機構基本資料」
2. 修正「醫事機構代碼」欄位名稱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醫療機構代碼」
3. 修正「醫事機構名稱」欄位名稱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醫療機構名稱」
4. 修正「醫事機構地址」欄位名稱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醫療機構地址」
5. 修正「醫事機構電話」欄位名稱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醫療機構電話」
6. 修正「體重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若調劑藥物劑量須配合體重而有所調整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7. 修正「免部分負擔代碼」欄位名稱及欄位說明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部分負擔代碼」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1..1]。
8. 新增「案件分類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，健保案件分類，如 01:西醫一般案件 02:西醫急診 03:西醫門診手術 04:西醫慢性病 05:

洗腎 06:結核病 08:慢性病連續處方調劑 09:西醫其他專案 11:牙醫一般案件 12:牙醫急診 13:牙醫門診手術等。為藥局申報時必填欄位；自費案件可免填。

9. 新增「給付類別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。此欄位涉及藥局向民眾收取部分負擔金額判斷，且藥局申報給付類別需依照原處方所列給付類別代碼申報。
- 10.修正「管制藥品使用執照號碼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- 11.修正「醫師聯絡電話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- 12.新增「醫事人員證書字號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1..1]。
- 13.刪除「國際疾病分類名稱」欄位
- 14.修正「註記」欄位名稱及欄位說明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醫療評估內容註記」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。
- 15.修正原「處方內容」區塊內之「註記」欄位名稱、欄位說明、區塊名稱及位置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須被合併之處方箋註記」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1..1]，合併請填是，預設值為「否」。說明：同時開立管制藥品及一般藥品時，須開立二張處方箋，並在這二張處方箋此欄位上註記「是」。區塊新增為「須被合併之處方箋註記」區塊，並放置於「處方箋種類註記」區塊之後。
- 16.新增「醫令類別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，藉由「醫令類別」區分是否為藥品或特殊材料。

- 17.修正「項次」欄位說明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1..1]，使民眾及藥局確認藥品品項數
- 18.修正「不得以其他廠牌藥品替代」欄位名稱及欄位說明，欄位名稱修正為「不得以其他廠牌藥品替代之理由」，欄位說明修正為[0..1]，有特殊情況時才填寫。
- 19.新增「用藥指示」欄位，欄位說明為[0..1]。

電子處方箋交換之欄位

爆發 COVID-19 疫情後，因應防疫，健保署火速推動「COVID-19 遠距醫療」，但線上看診，卻得實體繳費、領藥，甚至郵寄處方箋，仍有寄丟或遺失風險，為了提供更便捷貼心的服務，經制定電子處方箋交換之欄位共分 12 個區塊，50 個欄位內容，詳細描述於下表。

2024.02.06 版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1	醫療機構基本資料	醫療機構代碼 Hospital ID	[1..1]
2		醫療機構名稱 Hospital Name	[1..1]
3		醫療機構地址	[1..1]
4		醫療機構電話	[1..1]
5	病人基本資料	身分證號 Personal ID Number	[1..1] 身分證號/護照號碼/居留證號
6		病歷號碼 Chart No.	[0..1]
7		姓名 Name	[1..1]
8		性別 Gender	[1..1]
9		出生日期 Birth Date	[1..1] 格式為西元 YYYYMMDD
10		就診年齡 Age	[1..1]
11		就醫身分別 Identity Type	[1..1] 健保、非健保
12		體重 Weight	[0..1]，若調劑藥物劑量須配合體重而有所調整，此欄位為必填
13	門診基本資料	門診日期	[1..1]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		OPD Date	等同開立處方日期 格式為西元 YYYYMMDD
14		科別 Department	[1..1]
15		就醫識別碼	[0..1]
16		部分負擔代碼	[1..1]
17		健保卡就醫序號	[0..1]
18		案件分類	[0..1]，健保案件分類，如 01:西醫一般案件 02:西醫 急診 03:西醫門診手術 04:西醫慢性病 05:洗腎 06:結核病 08:慢性病連續 處方調劑 09:西醫其他專 案 11:牙醫一般案件 12: 牙醫急診 13:牙醫門診手 術等。 為藥局申報時必填欄位； 自費案件可免填。
19		給付類別	[0..1] 此欄位涉及藥局向民眾收 取部分負擔金額判斷，且 藥局申報給付類別需依照 原處方所列給付類別代碼 申報
20		醫師姓名 Physician Name	[1..1]
21	醫事人員基本資料	管制藥品使用執照號 碼	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 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 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
22		醫師聯絡電話	[0..1]，開立第一級、第二 級及第三級管制藥品專用 處方箋，此欄位為必填。
23		醫事人員證書字號	[1..1]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24	診斷 [1..*]，表示此區塊欄位可以重複出現	國際疾病分類代碼 ICD Code(International Classification of Diseases)	[1..1]應含主診斷或次診斷之 ICD 代碼
25		醫療評估內容註記	[0..1]
26	處方箋單號	處方箋單號 Prescription No.	[1..1]
27	處方箋種類註記	處方箋種類註記 Types of Prescription	[1..1]，填寫代碼如下 A：一般處方箋：處方用藥，一次給予 7 日(含)以下之用藥量 B：慢性病處方箋 C：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D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(一般) E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(慢箋) F：管制藥品專用處方箋(慢連箋)
28	須被合併之處方箋註記	須被合併之處方箋註記	[1..1]，合併請填是，預設值為「否」。說明：同時開立管制藥品及一般藥品時，須開立二張處方箋，並在這二張處方箋此欄位上註記「是」
29		處方箋有效日期	[1..*]包含第二次之後的建議領藥日期；格式為西元 YYYYMMDD
30	處方箋有效日期	處方箋註銷註記	[0..1]，註銷請填 Y，並至處方箋有效日期更新為處方箋註銷日期 說明：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			用於就醫當次未調劑處方或第2次(含)以後未調劑慢連箋處方之註銷
31	給藥總日數	給藥總日份 Total Medication Days	[1..1]
32	可調劑次數	連續處方可調劑次數 Refill Times	[1..1]
33	處方內容 [1..*]，表示此區塊欄位可以重複出現	醫令類別	[0..1] 藉由「醫令類別」區分是否為藥品或特殊材料
34		項次	[1..1] 使民眾及藥局確認藥品品項數
35		健保代碼	[0..1]
36		藥品商品名稱 Brand Name	[0..1]
37		學名 Generic Name	[1..1]
38		不得以其他廠牌藥品替代之理由	[0..1] 填寫說明： 有特殊情況時才填寫
39		藥品單位含量	[1..1]
40		劑型 Dosage Form	[1..1]，如藥丸、藥水等
41		劑量 Dose	[1..1]
42		劑量單位 Dose Units	[1..1]，如：顆、CC等
43		頻率 Frequency	[1..1]
44		使用時間	[0..1]，如：飯前後
45		給藥途徑 Route of Administration	[1..1]

項次	區塊描述	欄位名稱	欄位說明
46		給藥日數 Medication Days	[1..1]
47		給藥總量 Total Amount	[1..1]
48		給藥總量單位 Total Units	[1..1]，如：顆、CC、瓶等
49		自費註記 Self-pay note	[0..1]，自費標註為“Y”，健保給付標註為“N”
50		用藥指示	[0..1]

附註說明：

- (1) [0..*]：此欄位為可選，可重複出現。
- (2) [1..*]：此欄位為必要，可重複出現。
- (3) [0..1]：此欄位為可選，且只有一次。
- (4) [1..1]：此欄位為必要，且只有一次。